

## 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1號  
傳真：02-23969370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9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院授研綜字第10222608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（2260875A00\_ATTCH2.doc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修正「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性別影響評估編審作業注意事項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十月一日生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係配合本院102年9月12日院臺規字第1020147299號函分行修正之「法案及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」，調整旨揭注意事項三之2序文、三之2(4)、三之2(6)、四之1、四之4(2)、四之8及四之9規定。
- 二、修正「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性別影響評估編審作業注意事項」於本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全球資訊網（網址：<http://www.rdec.gov.tw/>）、本院性別平等會性別主流化專區（網址：<http://www.gec.ey.gov.tw/>）提供電子檔下載。
- 三、檢送修正「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性別影響評估編審作業注意事項」1份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文化部、衛生福利部、蒙藏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、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、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勞工委員會、公平交



裝

訂

線

易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臺灣省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福建省政府

副本：行政院性別平等處、行政院法規會

102/09/14  
12:27:53

裝



訂

線